

证券代码：430215

证券简称：必可测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立荣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4,467,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46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江炳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江炳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江炳思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4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何立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何立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何立荣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4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韩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韩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韩巍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4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贾卫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贾卫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贾卫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4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蕾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李蕾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蕾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4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六）审议否决《关于提名崔大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提名崔大勇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连选连任，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崔大勇先生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84,4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反对原因：基于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经出席股东审慎决策，否决该议案。新《公司法》规定“股份有限公司可以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中设置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本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建议公司设立审计委员会，不设监事会。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七）审议否决《关于提名李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提名李巍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连选连任，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李巍先生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84,46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反对原因：基于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经出席股东审慎决策，否决该议案。新《公司法》规定“股份有限公司可以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中设置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本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建议公司设立审计委员会，不设监事会。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三、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江炳思	董事	就任	2025-09-29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何立荣	董事	就任	2025-09-29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韩巍	董事	就任	2025-09-29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贾卫华	董事	就任	2025-09-29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 东会议	审议通过
李蕾	董事	就任	2025-09-29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 东会议	审议通过
崔大勇	监事	就任	未生效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 东会议	审议未通 过
李巍	监事	就任	未生效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 东会议	审议未通 过

四、备查文件

《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9 日